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林静颖女士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聘任祝国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祝国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之日起，公司董事长林静颖女士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务。

祝国辉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教育背景和个人品德，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祝国辉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82629666

传真号码：010-82621118

电子邮箱：public@trustfar.cn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35号安华发展大厦8层

特此公告。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

附件：简历

祝国辉，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2007 年 7 月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获学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资产评估师；于 2008 年至 2012 年曾就职于美的集团财务部，2012 年 4 月至 2020 年 12 月就职于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片区财务总监、合资公司财务总监；2021 年 7 月至今任银信科技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祝国辉先生未持本公司股份，其配偶持有公司股份 6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